

证券代码：831627

证券简称：力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维海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力臻、纪圣吉、曹平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，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力臻、纪圣吉、曹平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7 日